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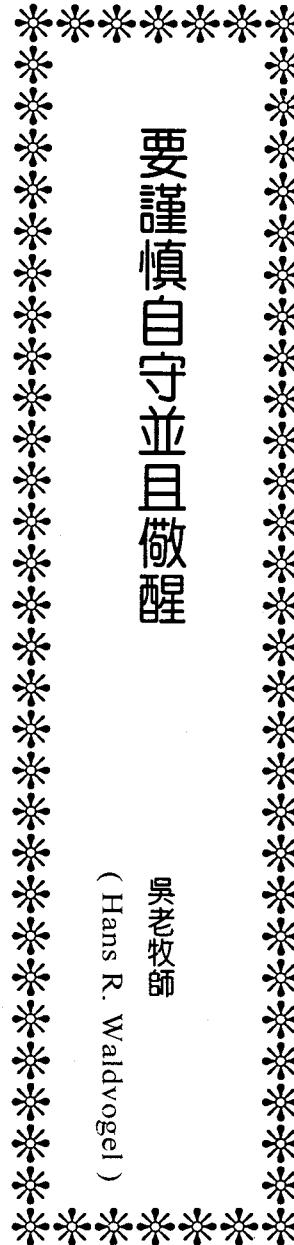
大多數人並不喜歡想到所有事情的結局已近在眼前了，他們不喜歡想到有關死亡，或離開身邊的一切所有。他們喜歡讓自己儘可能的感覺舒服。他們是多麼高興去累積財富並讓自己快樂，追求快樂成了他們的最高目標，但是萬物的結局仍然是近了。很快有一個時間就將來到，那時每一件事都將結束，並且這時間就正要到來！但一個基督徒是以何等不同於世人的眼光來看待那日子啊！對神的兒女那日是苦難、試探、試煉、自我否定的結束，是天上居所與仇敵權勢爭戰的結束，是我們需要儆醒不懈的結束，那日也是一個開始，是極樂幸福的開始，是永恆榮耀與公義收割的時候，我們可以進入真正的存在，進入與我們的主永恆的交通裏。

萬物的結局近了。所以你們要謹慎自守，儆醒禱告。（彼前四：7）

吳老牧師

(Hans R. Waldvogel)

謹慎自守並且儆醒



當彼得說「萬物的結局近了。」之後，他接著說：「讓我們謹慎自守。」噢，如果我們要進入榮耀中，進入那永恆的華廈，如果主要給我們戴上那公義的冠冕與生命的冠冕，並且如果我們的身體將要改變，變成與祂那榮耀的身體相似——蒙愛的是天使從未看見過的——如果所有這些是我活著的盼望，那麼我怎能沉醉呢。當然你並未因喝了過多的啤酒、威士忌、或其他烈酒而喝醉，但人們卻因肉體的情慾、慾望、今生的歡樂而沉醉。噢，這些事是何等使人們的心昏迷，你知道昏迷的意思嗎？就是使你混亂，以至於你不再能向前直觀。

「你們要謹慎自守。」你知道謹慎自守、保持清醒、「儆醒禱告」的意思嗎？有一條直而且窄的路，是不允許你與世上一切事混在一起或被這一生的事給弄醉的路。有一個請求，神的呼召，當這黑暗、試探、及試煉的時刻，要儆醒。沒有爭戰就沒有冠冕，沒有遇見敵人就沒有勝利。那正是我們現在所作的。但是噢，想一想我們重生的榮耀盼望，想一想那我們正在以比最快的噴射客機還快的速度奔向的榮耀目標，我們正要到那裏去，我們正在路上。我們正要到基督的審判寶座前，並且有一條路能保證得勝，當基督再來時有一無可避免的路要預備好，不僅是預備好，並要準備與祂進入婚禮。那一條路就是一條儆醒與禱告的路。我們的靈必需是一個增長禱告的靈。

噢，蒙愛的，魔鬼正日以繼夜地使人離開一個禱告的生活，使他們不在乎，多少人開始時過著一個真實與神相交的生活，但今天世界又再度掌權——他們的心變

為冷淡，他們變得昏迷。但是義人的路是一條閃亮發光的路，並且是愈來愈亮的。

你記得以西結在異象中看見從神的殿門檻下流出的活水嗎，天使將以西結帶入那河，開始時水只蓋過他的大腳趾，但他被沾濕了，他有了水的「感覺」，就像你開始受了聖靈的洗禮——你有了聖靈的「感覺」，接著你的靈裏便有與神交通的渴望，你嘗到了來世的權能。

那正是聖靈洗禮的意義，那是我們產業的保證，聖靈是天上新郎所賜下使新娘為婚禮作預備，但她並不是一夜就預備好了，那需要花時間。這就是為甚麼祂說：「讓我們謹慎自守，並儆醒禱告。」

禱告使靈魂向神敞開，也使神的心向我們敞開。禱告將我們更拉近神，也使神更靠近我們。這是何等美妙的安排！

聖靈已降下好將我們作成主基督耶穌及祂天父的祭司國度，使我們在這充滿魔鬼勢力的世界中，成為合一的戰鬥精兵。耶穌說：「我賜給你們的能力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蒙愛的，聖靈的能力是賜給我好打一場勝仗，一場得勝的戰爭的，並使我能一直堅忍持守儆醒地在聖靈裏不斷禱告祈求。我的生活是一個禱告的生活嗎？

我們唱著：「耶穌將再降臨，若是今日將若何？」祂將在哪裏找到我？當我跪著的時候嗎？或是當我正不知在甚麼地方浪費時間和機會，無所事事的時候？

耶穌基督，我們的主，開始藉著聖靈為我們施洗並使我們嘗到一點禱告的滋味。

也要禱告得很久。」我想要禱告一個小時。在我的房間裏有一個圓鐘，我跪下來，看了看鐘，然後開始禱告。當我已禱告了一段很長、很長的時間，噢，那麼長的一段時間，我爬了起來，再看看鐘，我已整整禱告了一分鐘。我是那麼失望，我永遠也不會忘記那次禱告。但是當聖靈降臨後，一個小時似乎是如此短的一段時間，它不再足夠了，我需要更長的時間，因為我正愛上了耶穌，並且我愈多的尋求祂，祂便更多的臨到我。那是每一位行在聖靈中而不心不在焉地過生活的神的兒女所擁有的經驗。

聖靈將領你進入生命的江河中，你走入那河水中，你愈向前走，水便愈深：那是以西結的經驗。現在他趟過水，水就到膝，你知道那是甚麼意思嗎？那是說現在你應該開始像個男人一樣地禱告。禱告是一個男人的工作。小強尼參加一次奮興會，在那裏人都擁到講台前，他回來後說：「媽，布朗先生還沒有得救。」母親問他：「你怎麼知道？」「因為他只用一個膝蓋跪著啊。」但是一旦聖靈真的掌權並且你不再在肉體中而是在聖靈中行走時，你會用雙膝跪著。神的國降臨在你的身上，基督正在掌權，那時就不僅是一個禱告的渴望而已，而是一個要被耶穌基督佔有你、控制你的渴望。現在神的靈有這權勢，一直被肉體掌權的地方，神開始掌權。那就是禱告的意義。

接著以西結需要走得更深，然後水到了腰。噢，男人要禱告！為甚麼聖經總是提到男人禱告？那是因為女人無論如何總是禱告，但是男人是懶惰的那些人。男人

應該無忿怒，無爭論，舉起聖潔的手。

耶穌基督來到這地上得勝又得勝，而那跟從祂的軍隊是穿著清潔又雪白的細麻衣。那些與祂在一起的人都是蒙召、被選並且有忠心的。蒙愛的，我們都是被召的，但是除非我們接受祂的選擇，我們不會都蒙揀選的。祂說：「不是你揀選我，是我揀選你並差派你。」為了甚麼？為著禱告，所以無論你奉我的名向天父求甚麼，祂必將所求的賜給你。禱告需花上你所有的力量，因為當你開始照著聖經告訴我們的去禱告，全地獄都將翻騰起來。魔鬼通常都是輕鬆地應付著大多數的男人，牠根本不不必太費心，他們早就在牠的行列中，也早就在為牠爭戰了。但是，「魔鬼要顫抖，當牠看見有一個最軟弱的聖徒跪了下來。」你不在聖靈中禱告嗎？你不因為你應該禱告而去禱告嗎？不因為聖靈引導你而去禱告嗎？不因在你心中有火在焚燒著你，不因你是一位屬神的百姓而不是隨從肉體的人而禱告嗎？你不必禱告嗎？如果你不必，那麼當耶穌來的時候，你絕對不在那預備的路上。

蒙愛的，只有一個方法可以預備好，那就是「謹慎自守，並且儆醒禱告。」以西結並未因水漫過他的腰而滿足，他必需走得更深直到他必需開始游泳，而這水便將他捲進了神的國。噢，蒙愛的，那正是這條路，這是一條安全的路，也是一條美妙的路。如果你願意將自己獻上，等候主，祂將拿起這塊貧窮的陶土，模塑他，使他成為一個器皿，使他成聖合乎主人所用。惟有在禱告的密室中，在耶穌的腳前，那些才能夠被成就。

急速收割

弗烈德·弗格勒
(Fred Vogler)

當耶穌與撒瑪利亞婦人在雅各井旁談話時，祂的門徒正在一座臨近的城裏買食物。當他們回來時，耶穌說了下面這些不朽的話：「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作成祂的工。你們豈不說：『到收割的時候，還有四個月』嗎？我告訴你們，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收割的人得工價，積蓄五穀到永生，叫撒種的和收割的一同快樂」（約四：34-36）。

這些經文包含了許多面的真理，但我們應該只想想其中的三個：（1）時間是短暫的；（2）莊稼已經熟了；（3）莊稼是寶貴的。

當主耶穌和祂的門徒抵達在撒瑪利亞的敘加城時，祂和他們一樣感到疲累，所以當祂的門徒往城裏去買食物時，祂便停下來在雅各井旁休息。但是當這位撒瑪利亞婦人來這井打水時，耶穌並未那樣考慮到祂自己的舒服和飢餓，因祂知道這婦人也明顯對屬靈生命及屬靈認識有需要。耶穌將談話引導到屬靈的事情，漸漸地引領她明白她的極大需要以及祂的極大供應。

如果你曾經經歷過引導一個失喪的靈魂明白救贖與永生之後所產生的喜樂，那麼你就能明白一些有關提升靈魂與那天耶穌在撒瑪利亞井旁所經歷的單純喜樂了。疲倦已被忘記，饑餓也不見了，在祂的靈裏得著了更新，祂渴望在祂的門徒心裏也

植入那對靈魂相同的熱情與當還有時日之際要贏回他們的急迫感。

時間是短暫的，祂必需要向門徒們強調他們不會總是有機會贏得靈魂的。明顯地，他們像今天許多神的百姓一樣，感覺在耶穌再來之前還有許多的時間來傳福音。雖然共產主義和無神論的烏雲似乎逐年加大，許多神的百姓對此狀況的急迫性卻還是茫無所知。各地已有弟兄和姐妹警覺到時間是短暫的，但是一般而言一種蔓延性的麻痺似乎正席捲著教會；並且在此危機時刻，她不但沒有成為一個「爭戰的教會」反成了一個「沉睡的教會」。

當人們正數算著那天然五穀收成的季節還餘下的月數時，耶穌正以屬靈的眼睛向前觀看，我們總是太常於看某一個特別需要福音的禾場然後說：「看來這塊禾場成熟的時間還未到，還不能進入，我們得等到狀況較有利的時候。」當我們在等待更有利的情況時，靈魂卻因著沒有神而死亡。當今天主來的日子如此接近時，我們必需明白耽延的情形。危險就正在我們前面，我們經常是做的太少而且太晚了。

讓我們想到第二個真理，莊稼已經成熟了——就在現在。「舉目向田觀看，莊稼已經熟了，可以收割了。」我很確信基督不僅僅是向著那些那天站在祂面前的一小群門徒說這些話的，這是向著神所有的百姓所說的命令，特別是在今天我們需要將這個命令放在心裏。在這裏，這個命令是「舉目向田觀看。」就像是一大幅動畫被展開，那待割的禾田似乎跳出來站在我們的主面前——一個都是失喪之人的世界。

當祂以屬靈的眼光看那些禾場，他們按著字面說是發白而待收割的了。當穀物發白，

它們是過熟的而且這些穀物也許就會被失去了。禾場就是世界，莊稼代表的就是我們所需要去拯救的靈魂。我們的世代是一個已經發白了的禾場，禾場裏的莊稼已經過熟了，我們需要在這些屬靈莊稼失喪之前將他們收聚成捆。

根據統計這世界每五十年就有一個全新的人口，那意謂著如果主耽延的話，在下一個五十年裏人們將挖掘超過二十億個墳墓，如果這二十億人沒有遇見基督徒帶著異象和清楚的見證將神藉著耶穌基督所成就的救贖恩典向他們解明，他們就將要永遠失喪掉了！我們還能滿足地坐著嗎？我們並不需對過去和未來的世代負責，但我們需要對我們自己的世代負責。

莊稼是寶貴的。當莊稼成熟時將有極大的危險會失去他們，在許多年前我在一個被稱為是「全國的穀倉」的州裏擔任郡長，那是全美小麥生產最多的一州，所以我知道延誤收成會帶來多大的損失。當穀物成熟時，其他所有的事都放下等待，其他的計劃都變得不重要，農人的全家費盡全力要將莊稼收回來，鄰居們一同合作收割彼此的莊稼。莊稼必需要收聚！延誤得越久，損失的越多。在屬靈的領域裏我們也需要加緊收聚莊稼；要不然就會有更多失喪的靈魂。農人不感到疲倦地努力著，不停止地為著會敗壞的麵包努力，難道我們為著那永遠靈魂的發白莊稼可以較少地辛勤工作嗎？或是神的教會在收割的時間裏是睡著了的？

讓我們振奮起我們自己！我們不可以延誤！我們必需祈求莊稼的主派遣工人到祂的禾場，如果你懃勤的禱告，朋友，主將會派遣工人，當祂派遣你時你不要感到

驚訝。這就是在門徒身上所發生的事，「王的事甚是緊急，」並且無論何時當祂發現有帶著異象的男女在禱告，祂將派遣工人去做那事，祂也許會呼召他們來回應他們自己的禱告。

我們能觀看禾田並實際看出那些屬靈莊稼的這個能力是一種屬靈的溫度計，事實上，許多年前，作者在他的聖經上寫下這個註記：「我們在主裏走得越高，我們可以看得越遠。」如果我們活在一個非常低的平原上，我們並不能看的遠，我們的視野受到極大的限制。但是如果我們在一個晴天裏走到一座山頂上，我們可以看到好幾哩以外。如果我們活在一個屬靈的高原上，我們可以清楚地看見遠處以及近處的禾田，當我們以屬靈的眼光來看這些禾田時，我們的心就會像主的心一樣，會帶著熱情而被感動。

我們所有的人都已在期待著在這新的一年裏會帶來甚麼東西，這一年會不會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再來的一年？也許是，但我們先不管這件事，讓我們定意要在神的事上繼續走的更高，然後我們對莊稼的屬靈眼光不會變得昏暗，並且我們應該積蓄更多那些寶貴的禾捆在我們的主人召我們回家之前。

蒙福的時刻

愛麗絲·雷諾·弗勞爾
(Alice Reynolds Flower)

當試驗嚴厲而處境艱難時，我們若能得勝且站住，這樣的時刻是蒙福的。

最近有位傳道人言簡意賅地說：「昨天的明天就是今天」——這是一種蠻叫人吃驚的說法，使人憬然意識到時間過得何等之快。試試把這說法用在每時每刻：時間走近、來到、又離去。有人說有兩個日子是我們不必掛心的，一個是「昨日」，一個是「明日」。我們必須面對，無法躲避的乃是「此時此刻」，是「現在」。

所以真正重要，真須我們思量的乃是這日、此時、此刻。此時此刻是無比寶貴的——此刻可以是蒙福的，只要我們有意使它蒙福。這時刻有無窮的可能，也許神就在這一刻發出呼召，要人立即跟隨聖靈的催逼，有一些或大或小的服事——也許只是打一通電話，一次探訪，寫一封短信，或是與人有些接觸——只有在此刻作這些事才有果效。時機已成熟，乃是神預備的，要帶出豐盛的果實。遲來的順服可以敗壞原本預期的目標。

很久以前，神在迦勒底的吾珥向亞伯拉罕說話，吩咐他離開父家去一個他所不知道的地方。未經猶豫地，聖經記著說：「亞伯蘭就照著耶和華的吩咐去了」，不顧一切地立即順服！讓我們更深思想。保羅在一次他人生的關鍵時刻中也說「立刻

地，我沒有和屬血氣的人商量」（加一：16）。

當試驗嚴厲而處境艱難時，我們若能得勝且站住，這樣的時刻是蒙福的。不煩躁、不懷恨、不抱怨，只要從主領受，認為這是神從起初就為你安排的，是你應該經歷的。神這樣安排為要使人經歷祂是全足全豐的神，好使你遭逆境受壓時，祂的恩典、祂的忍耐、祂的力量、祂的榮耀可以彰顯在你身上。

多受勞苦的使徒保羅最有資格寫下「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林後四¹⁷、18）。除此之外還有哈弗格爾（Frances Havergal）的美妙詩歌：

哦！主啊！你日後將如何安排？
我不知，卻期待要見，
現在可能成就何樣平安之果，
乃是為你速速成就？

我們在恩典中有多少長進，其實是取決於我們置身火中、承受壓力、行經谷底時的態度。現在降服於神，接受任何十字架，這便讓聖靈有機會在我們裡面成就豐盛的恩典，這豐盛乃是可以在我們生活中以獨特的方式日漸增長的。沒有試驗（test）就沒有見證（testimony），沒有「為信心打美仗」，就沒有得勝凱歌。當我們即使沒有看到神在外面真的成就什麼事，也能承認神可以使我們現在就在靈裡何等完全「得

勝有餘」時，這就是蒙福的時刻。

這蒙福的時刻可能就是在你們家中、在工作、在學校背十字架的時候，也可能是在敵人中間，這敵人甚至可能是你的親人。會有誤會、批評、不恩慈的事臨到你，誘使你逃避、躲閃、或是報復。論到我們寶貴的救主，聖經是這麼說的：「他被罵不還口，受害不說威嚇的話，只將自己交託那按公義審判人的主。」（彼前二：23）。這都是加略山上所成就的一部份。現在凡跟隨他腳蹤行的人也會經歷苦難、棄絕自我、十字架。

這樣的時刻能稱為蒙福嗎？喔！是的！因為唯有在此時刻，神恩典的奇妙與美麗才在神所掌管的生命中彰顯。朋友、敵人、世界、教會都從這些忍受苦難卻甘之如飴的人得到益處。當我們與他一同受苦，因而被人認為是與祂相同時，這正是蒙福的時刻。今天許多人想到「與祂一同受苦」的反應常是退縮，但這些年間也有許多人如此持守，這樣的記載激動人心，留給世人的見證何等有力！

你有沒有聽見有人說過「我在那次試驗的時候失敗了！要是能再來一次，我的態度要何等不同！」但那能真正彰顯基督的蒙福時刻已經過去，永不再來了。一個能彰顯羔羊之靈的大好時機——彰顯祂的慈愛、溫柔、饒恕之恩、無限憐憫的蒙福時刻——已經一去不回了。喔！多少次我們失敗，沒能「在火中榮耀神」！

我們跟隨祂腳蹤，
凡祂所定之路徑，

我足裂傷又何妨？
當向荊棘與利刺歡呼！
人不看我，不聽也不認，
反厭棄誹謗以致無聞，
唯有我們歌唱得聽見，
行走天路不懈怠。

還有一個蒙福的重要時刻是代禱——就是聖靈催逼我們致力於為有需要的靈魂禱告。不管是我們進入禱告室，還是得忙著身邊一些事，只要聖靈催逼，我們就應該馬上順服。最近有位非洲多哥蘭（Togoland）的宣教士非常有負擔為他過去的牧師禱告。他當時人在非洲，那位牧師則在美國。他馬上回應這感動，後來寫信才知道當時那牧師的需要是什麼。那牧師當時心臟病發作得很厲害，但感謝神後來轉危為安。因著一些人在他們蒙福的代禱時刻確實為人禱告，以致神賜下釋放、醫治、靈魂得救、聖靈裡的復興。再想想若神有呼召我們卻遲延，我們就成了得勝的攔阻！

一個重大的危急事件可能是蒙福的時刻嗎？真的可以。試想希伯來人在紅海邊時，那是何等可怕的危機；但那可怕的危機也成為神彰顯祂大能的榮耀時刻，這見證也廣傳各地，甚至傳到耶利哥城。以色列的神彰顯祂是全足的神，能在祂的百姓絕望無助時供應他們一切所需，就因此被人尊崇高舉。再看但以理：雖然他蒙福的時刻持續了整個晚上，卻因此向巴比倫人作了何等大的見證！

你現在也遇到危急的事嗎？神當初怎樣向以色列人說，也要同樣向你說：「只要住、看耶和華今天向你們所要施行的救恩」——甚至可能是「此時此刻」向你們所要施行的救恩。你的眼界要越過紅海的波浪，忘記逼近的埃及軍兵；認出這是你蒙福的時刻，看看神這次要彰顯他哪些新的恩典，這位「獨行奇事」的神要為你行何等的事。

神傾倒祂的愛在我們身上，這愛在訴說十字架上所成就的是何等長闊高深。聖靈也將這愛撒遍我們心田，使我們能珍惜每一時刻，不管這時刻攸關重大還是看似平淡無奇，我們都能使它成為神在今世也在永恆裡祝福的時刻。

* * *

如果我們一直只是談論耶穌基督再來，卻沒有把自己的心門向祂敞開，神的國是不會來到的。我們若把心門向祂敞開，我們若把自己的身體獻上，神就要在我們的身上行奇妙的事。聖靈要接下這奇妙的善工，預備我們迎接被提。祂說（林前十五：51）：這事怎樣成就？乃是藉著祂復活的大能。

——吳老牧師

從錫安直到地極（十三）

歌登·賈德納
(Gordon P. Gardiner)

第十五章 査理和黛西·羅炳森 (Charles E. and Daisy Robinson)

查理·艾默·羅炳森 (Charles Elmo Robinson) 從一九二五年到一九四七年，有十二年之久擔任《五旬節福音雜誌》(The Pentecostal Evangel) 的助理編輯；他同時又擔任神召會總會的法律顧問，並寫了好幾本書與其他著作。

他於一九五四年去世時，《五旬節福音雜誌》形容他「那麼甜美謙和，信心單純，過著言行一致的基督徒生活，極其受人敬重。他全心全力為著神，像一個朋友形容的：『你不可能待在羅炳森老爹身旁超過五分鐘，卻還未看出他是個真基督徒！』他是窮人之友，軟弱者的扶持；他愛他的救主，也愛基督為之死的人們。」

他的第二任妻子黛西·凱瑟琳·羅炳森 (Daisy Katherine Robinson) 活得比他久，每個人都知道她是「羅炳森媽媽」，是個天生的傳道人，成功的監獄牧師，及福音使者。信封只要註明密蘇里州春田市 (Springfield) 的羅炳森媽媽，信就會送到她手中！她常收到一疊又一疊的信，多半來自她在監獄裡的男孩們，以及受過她幫助的母親們與妻子們。她是個聰明靈巧的婦人，也很勇敢，只要確信是神的旨意，她就會無所懼怕地去嘗試。

查理·羅炳森一八六七年八月二日生於密西根州的阿德里安（Adrian），十七歲時悔改得救，並很快在當地的衛理公會講道。他父親是個律師，自然鼓勵他研習法律，所以他進了華盛頓市的法律學校，受了九個月訓練，在二十一歲時通過了律師團的考試。但全職事奉神的呼召持續在他裡面，勝過其他聲音，至終他被按立為衛理公會的傳道人；並有一個美滿的婚姻，以及人丁逐漸興旺的家庭。

一八九九年，他正在密蘇里州喬柏林（Joplin）的教會服事時，有人送他一份《醫治葉》（The Leaves of Healing），是亞歷山大·陶威所建立的教會（名為「錫安」）出版的週刊。他後來見證說：「從我讀《醫治葉》的第一行開始，錫安就抓住了我的心；我對自己說：『就是這個！』」

《醫治葉》所以會這麼吸引他，其中一個原因無疑的是他和他的妻子都遭遇身體上極大的需要。他從出生就是半盲的，她則多年患病，常接受醫生的診療。而這時她正因結核病而生命垂危。羅炳森先生給他的妻子看《醫治葉》，上頭有聖經中帶來盼望的經文；但她覺得雖然那些話無疑是真實的，卻是為著別人而非為她自己。最後他說服了她前往芝加哥，就是陶威博士所在之處，結果她得了醫治。

沒有人把燈放在斗底下，羅炳森牧師既然信服了神聖醫治是聖經中的真理，他的妻子也從垂死的床榻上活起來，他就開始向他的會眾傳講這項真理。結果他「被逐出衛理公會」。這事件之後，他覺得他的家庭應該搬到芝加哥，這樣他才能接受陶威博士及其同工進一步的教導與訓練。（四十六年後，當羅炳森先生遇見本書作者，並知道本書作者也跟錫安有關係時，他堅定的藍色眼睛一亮，彈了一下他的手指頭說：「陶威博士有一種本領，能使東西附著在你心中！」

一九〇〇年七月羅炳森一家來到芝加哥，在此他們首次有了神在物質需要上垂聽禱告的偉大經驗。他們和孩子在密西根大道上有一間公寓，離陶威博士的總部不遠，所以他們能很方便地在那裡參加聚會並接受教導。那時所發生的事最好由羅炳森先生自己來告訴我們：

「我們穿著很好的衣服，住在密西根大道上一間很好的公寓，有很好的傢具，我講這些是要讓你知道，我們沒有一件事讓人看出我們需要經濟上的援助。」

「好幾個禮拜來，我從一個職業介紹所轉到另一個職業介紹所，要找個工作卻找不到。有時有個工作幾乎到手了，但那人會問我：『你不是個傳道人嗎？』當我告訴他我曾是個傳道人後，他會說：『我想我們不需要你。』我無法隱瞞我曾是個傳道人這項事實。」

「有一天早晨我的妻子說：『你有錢嗎？』

「我說：『我有五分錢。』

「她說：『我一分錢也沒有；我們有早餐，但屋內沒有夠多的東西作午餐了。中午以前我們必須有錢。』

「我們是身處陌生城市的陌生人，我們從來不知道如何借貸，因為我們反對欠人錢，那是個很吃緊的局面了。我說：『我們奉獻了十分之一，而神對此有應許；

讓我們來禱告！」我們跪在一張椅子旁，我們五個人都跪在那兒。

「當我們禱告完站起來，彼此對看時，響起了一陣敲門聲；我的妻子去開門，發現一個婦人站在門口，她跟我們住同一層，我們見過面，但也只是見過面。她說：

『羅炳森太太，主告訴我要給你們這八塊錢。』她拿出一捲紙幣來。

「我的妻子說：『看起來我先生還找不到工作，我不知道何時能還你錢。』

「『我沒有要你們還錢，神是要我給你們。』說完她就轉身走了。

「我的妻子走回我仍站著的地方，把那八塊錢拿給我看，『這些仍然會用光，我們必須有工作，讓我們懇切地來求祂給我們工作，正如我們為錢懇求一般。』於是我們再一次在原來的位置跪下來。

「我外出再度前往職業介紹所，我走進第一家，剛踏進門，那人就揮動他的雙手說：『我有工作給你，你可以今天早上就開始工作嗎？』

「他打發我到南水街，為一個仲介商工作，他的速記員生病了。我整天都在寫有關甜瓜（cantaloupe）的信，我不會拼這個字，還必須去問老板。那天晚上我帶著笑容回到家，她喊著說：『你找到工作了！』

「『我知道的，我一整天都有這種感覺！』當她說話時，臉色有點暗淡下來：『現在你有兩份工作了！幾分鐘前有個人到這兒來，說你明天早上八點鐘要到亞當斯快遞公司的辦公室，在總書記的桌上作稅務報告。』

「『但我從未向他們申請工作，我也不知道他們在什麼地方。』

「她說：『他們在亞當斯街與迪爾邦街的交口。』

「我說：『我曾告訴南水街的那人說，我明天上午會回來工作。我想那是個短暫的工作，亞當斯快遞公司的工作才是長久的，但我要回到南水街去。』我必須誠實。

「我七點半到達南水街，預備在八點開始工作，我在那裡站了一會兒；還不到八點時那生病的速記員進來了，於是他們算了一天的薪資給我。我立刻奔往亞當斯街與迪爾邦街的交口，走向總書記的桌邊，說：『我名叫羅炳森。』

「他說：『沒問題！那邊就是你的辦公桌。』

「這就是整樁事的經過，我一直保有這項工作，直到換了一個更好的工作。

「神做我們生意的夥伴，祂只要求生意利潤的十分之一，並保證祂會使生意興隆，只要我們努力工作，保守自己勝過罪，並禱告！」羅炳森先生在他見證結束時，作了這些結論。

當時機成熟時，陶威博士就差派羅炳森先生到密蘇里州的堪薩斯市（Kansas City），去負責帶領一個錫安子民的聚會。一九〇一年四月，他在那裡開始了頭一次聚會，只有四個人出席；這項事工緩慢但穩定地成長，參加聚會的人也包括他的父母，爾比·羅炳森夫婦（R.B.Robinson）。

羅炳森先生在他的回憶錄裡寫道：「父親是個很傑出的律師，但有三次他不得不放下法律事務，去休養他所罹患的慢性病。每次他稍為恢復，就再開始一所新的律師事務所。他第三次這麼做時，正是我在堪薩斯市牧養教會期間。

「他已經過了六十歲，沒有辦法像他以前一樣成功地重執法律業務。他病得很嚴重，母親帶他去科羅拉多看一位很有名的醫生；當醫生詳細診療之後，說：『如果你要他死在家中，最好儘快帶他回家！我已無能為力，作什麼都沒用了。』

「於是母親帶他回堪薩斯市的家，我開始經常去探視他。他很敵視神聖醫治的教訓，事實上他從未悔改歸正；他加入我出生時的教會，人都知道他是衛理公會會友。他的教會觀念很自由，也過著很謹慎小心的生活；在那三十年期間，他自認為是個基督徒。

「有一天我去看他時，發現母親在廚房哭泣，她說：『爸爸只能再活一點時間，醫生剛走，還說他已不須要再回來了。』母親和我走到父親的臥房，他正喘著臨終的幾口氣，意識卻還清楚。媽媽說：『爸爸，你死前是否願意為我做一件事？』

「他的頭在枕頭上點了一下，她說：『我要你放下你對神聖醫治的反對，請查理為你禱告，你願意嗎？』他再次點點頭，他的膝蓋幾乎碰到下巴，脈搏快得我無法計數。（陶威博士的同工通常都做很短的禱告，他們用信心期待禱告蒙垂聽。）當我禱告時，他轉個身，身子也伸直了，並立刻睡著了。等他醒過來時，感覺已完全痊癒了；可是當他移動身體時，卻覺得很虛弱。然而他爬了起來，其後我用了許多天的功夫要幫助他重生得救。我儘我所知的跟他講福音，他非常柔和，也完全順服，但他似乎毫無悔改歸向主的表現，看起來很令人絕望。

「有一天我正走向他家時，一件大約二十五年前發生的事突然很清楚地臨到我：

當我看到他時，我說：『你跟克利斯長老之間是否有什麼過結？』我一說這話，他立時將頭撇向一邊，眼神也剛硬起來，說：『他不能那樣對待我！』

「『感謝神！』我喊出聲來，『我們終於找出問題所在了！請媽媽替你寫一封信，你要盡你所能地，用最謙卑的話授一封道歉的信給克利斯長老，完全不要提示他做了什麼錯事；你只要請求他饒恕你恨了他這麼多年！』他立刻很樂意地這麼做了。

「兩三天後我再次去他那兒，父親在門口迎見我，他的面龐帶著微笑與光輝，將一封信高舉過頭，他熱切地告訴我：『克利斯長老饒恕了我，神也是！』他就這樣開始了他八十九年的一生中，僅有的二十年真正健康的日子！」

一九〇二年，羅炳森先生接受陶威博士的按立，他繼續在堪薩斯市服事了數年。大約在一九〇五年時，他的第一任妻子在生小孩時去世，那時期他也開始對陶威博士感到失望，遂退出牧師的職務，「變得非常沮喪，甚至想停止服事主。」

一九〇七年四月十日，羅炳森先生跟黛西·凱瑟琳·伍拉瑞（Daisy Katherine Woolery）結婚，她於一八七九年七月十二日生在密蘇里州的西達利亞（Sedalia）。她也是錫安的一員，在伊利諾州錫安城的學校教了幾年書。她很快接下了撫養丈夫六個小孩的責任。

在兩次嘗試作生意卻失敗後，羅炳森先生決定回到法律業務；他決定專門從事民法方面的業務，特別是處理房地產問題，為此他需要重新溫習法律知識。但這時雖然他的視力有點改善，卻仍未完全得醫治；所以他無法作太多閱讀，為了解決這

項困難，他請他的妻子替他朗讀法律書籍。他們二人都有很好的記憶力，所以一方面他能重執法律業務，而根據他的說法，她也變得跟他一般精通法律事務！

羅炳森先生寫道：「我在報紙上讀到阿肯薩斯州的溫尼（Wynne），有一位律師在他辦公室被人謀殺；我就去到溫尼，那位律師的血仍留在他辦公室的地板上。我向那位寡婦租了他的房子與辦公室，當我帶著妻子和七個小孩到了那兒，我身上只剩六十元，而其他人都還沒有任何收入。」

「沒有一位律師能指望在開業的頭一年就能有足夠收入養家，他常需等好幾個月才能收到客戶付的錢；我在那裡也不認識任何人，況且我放下法律事務已有十三年之久，幾乎什麼都忘光了。我從不曾在阿肯薩斯州執業，我不善交際，我不是任何共濟協會的會員，所以看起來我不可能維持這龐大家庭的開銷。」

「但我們奉獻十分之一，而且我有個非常獨特的妻子，她說：『如果你每月能給我五十元，我就能付清所有帳單。』她如何作到的，本身就是個神蹟；但有三年之久神確實每個月賜我五十元，而她也確實靠這些維持家計。直到後來我能對她說：『黛西，我們現在比較寬裕了，你的用度可以輕鬆一些了！』神真的對那些忠心而樂意地奉獻十分之一的人，充充足足地成就祂的應許。」

羅炳森一家搬到溫尼之後過了幾年，一位五旬節傳道人在那裡帶領一場奮興聚會；羅炳森先生參加聚會，並信服了靈浸的真理。但羅炳森太太有一段時期那麼反對這個，以致她甚至不跟她先生說話，因為她認為她那受人尊敬的律師丈夫去參加

五旬節奮興聚會，是一件羞恥的事。（那時他們參加的是那城裡的衛理公會。）經過殷勤地查考聖經，最後她也信服了靈浸的真理，遂開始熱切地尋求這項經驗，並且得著了；但她先生卻仍在尋求著。

如今全家一致地參加五旬節教會，當教會在他家旁邊擁有一座教堂建築物時，羅炳森先生作了不少貢獻；神使他的法律業務興隆，後來他甚至為牧師奉獻了一所牧師館。

羅炳森先生和第二任妻子生了兩個女兒。有一天當他們那六歲的小女兒瓦西蒂（Vashti），和姐姐正穿衣服預備上學時，衣服碰著壁爐著了火，讓瓦西蒂自己來告訴我們所發生的事：

「媽媽正在預備早餐，聽見我們的尖叫聲，趕過來要叫我們小聲一點；當她發現我的情況時，趕緊抓起床上的毯子（幸虧尚未收好），將我包裹起來將火撲滅了。然而我的全身已經嚴重燒傷，是三級燒傷。我們家從來不曾請過醫生，即使這時候也完全沒想到要請一位生醫生來；對我的父母來說，一路上都是神聖醫治，隔壁教會的聖徒們則一天二十四小時輪班禱告，他們是真實當一回事來禱告的。」

「但地方當局知悉我的情況（嚴重燒傷的是我），並知道我們沒有請醫生之後，他們就來強行將我帶到四十五哩外，田納西州緬菲斯（Memphis）的浸信會醫院。我在那兒待了九個月，醫生盡其所能幫助我，他們有三次嘗試在我身體上移植皮膚都失敗了。這段期間，因著我的皮膚柔弱，以致我的肩胛骨破了。」

「最後他們決定讓我回家，但他們想要先將我突出來的腿骨及手臂骨弄斷再接合；他們告訴我的父母說，這是因為我永遠無法再使用它們，至少它們不再能彎曲了。但我的父母拒絕同意他們這麼做，他們用輪椅送我回家，警告我的父母不要讓我起來，免得我昏倒了。」

「我的父母當然一直為此禱告，而且期待神行一個神蹟。我回家後不久，他們用輪椅帶我到戶外享受新鮮空氣。母親從窗戶往外看，很驚愕地看見我站起來，離開輪椅，不但沒有昏倒，而且完全得了醫治！那是立時的醫治，我從那時到如今都能完全自由地使用我的手臂和腿。」

在這些年間，羅炳森先生一方面執行法律業務，一方面個別地為主作見證。舉其中一個例子，有一天他處理好一位客戶皮克先生（Mr. Peak）的事之後，說：「我有一件比土地事務更要緊的事想告訴你！」然後他直率地進入主題：「你是個可憐、失喪、走向地獄的罪人，但你可以不必到那裡去。」然後他打開聖經，給他讀出神救贖的計劃。皮克先生回家後對他妻子說：「如果我想要一個宗教信仰，我要羅炳森律師那樣的信仰！他得著的是真品！」後來不但他得著了這個信仰，他的家人也都得著了。

羅炳森夫婦被聖靈催促，進入附近鄉村社區，用他們自己的資金舉辦特別聚會，特別是在羅炳森先生的假期中。羅炳森先生主持他稱之為「禱告學校」的事工，不但教導人如何禱告，也要他們為一些特別需要來禱告。從這一期又一期的禱告學校，

他將其中經驗寫成一本書《以禱告來改變事情》（Praying to Change Things）。他的妻子本身就是傳道人，則從事傳講福音的事奉。

一九二一年七月，查理·羅炳森關上他律師事務所的門，到溫尼附近約十五哩處的小鎮主領聚會。本來只定規聚會兩週，後來因帶來復興而延長成為五週。有一百人悔改歸向主，有幾個明顯的醫治神蹟，有七十五位得著聖靈的浸。結果是史密斯中心（Smith-Center）教會被建立起來；不但如此，而且羅炳森夫婦覺得神呼召他們回到全職事奉中，所以律師事務所的門繼續鎖著！

一九二二年六月二日，羅炳森先生被按立為神召會的傳道人，不久就成為阿肯薩斯州地區的同工。他在不同的教會服事，最後成為西阿肯薩斯州哈特佛（Hartford）二間小教會的牧師。

羅炳森太太的健康逐漸走下坡，一九二五年她覺得如果她能休息幾年，將能恢復健康。羅炳森先生寫道：「所以我們同心合意禱告神，盼望祂差我們到密蘇里州春田市的福音出版社（Gospel Publishing House），在那兒我可以支領一份薪水來維持生活，我的妻子則可以卸下服事的責任。我們相約對我們將離去不作任何暗示，也不向春田方面作任何申請，我們盼望我們到那兒是完全出於神的旨意。」

「幾週之後，總會將在阿肯薩斯州的尤利加泉（Eureka Springs）召開會議，離哈特佛只有幾哩遠。我從不曾去過總會，也從不曾跟任何春田的弟兄們會過面，不論是總會同工或其他人。我已經五十八歲，對編輯工作完全外行，我怎麼可能申請到

這樣的工作，何況我沒有讓任何人知道我要申請工作！但我到總會去了。

「我坐下來，又看又聽，因此認識了負責弟兄們，但我沒有跟他們中間任何一位說過話。他們通過了一項決議，授權給總編輯弗洛閃（Frodsham），可以雇請一位助理編輯。決議一通過，弗洛閃弟兄立刻離開講台，快步走向我，將手放在我的右肩，沒有任何寒暄介紹，直接對我說：『你就是我所要的助理編輯。』

「他話一說完，又快步離開回到講台。他甚至沒有要求我給他答覆！但神確實掌管這總會會議，使我能得著我們所祈求的職位。」

當查理·羅炳森在一九二五年被任命為《五旬節福音雜誌》（The Pentecostal Evangel）的助理編輯後，他和他一家就搬到密蘇里州的春田市，就是該雜誌的辦公室所在地。

羅炳森先生天生的弱視，使他必須戴著很厚的眼鏡，閱讀也很受限制。很奇妙的是隨著他擔任編輯的工作，視力也進步了，能毫無困難地作繁多的閱讀。這樣，主垂聽了他多年的禱告，並且很實際地證明他那麼特別地被任命的工作，確實是神的旨意。

《五旬節福音雜誌》的編輯史坦利·弗洛閃（Stanley Frodsham）的女兒費絲·弗洛閃·坎培爾（Faith Frodsham Campbell），在她所寫她父親的傳記中，這樣論到羅炳森先生和他編輯的工作：「他是個聰明靈巧的人，心思富有創造力，使他能勝任這項工作。……他跟其他編輯同工都具有以基督為中心的出版異象。」

除了編輯的例常工作外，羅炳森先生還在雜誌上寫了許多篇文章，以及好幾本書。他為成人寫了《神與祂的聖經》（God and His Bible）、《祂榮耀的教會》（His Glorious Church）、《一個牧師的日記》（A Pastor's Diary）、《耶穌基督的啟示》（The Revelation of Jesus Christ），以及《以禱告來改變事情》（Praying to Change Things）..最後一本可能是他最著名的作品，印行了好幾版。

羅炳森先生也寫了一些給青少年和孩童的書：《山地居民》（The Hill Billy，一九三一年）、《黃蜂布來姬探險記》（The Adventures of Blackie the Wasp）、《山匪野兔莎莉探險記》（The Adventures of Sally Cottontail）、《蠟蟲的救生艇》（Gnat's Life-boat，一九三六年），還有《隱翼貓頭鷹探險記》（The Adventures of Hush-Wing the Owl，一九四二年）。他這些動物的故事，都很小心地力求合乎科學上的精確度。這些書廣為流傳，甚至在許多學校裡被用為教科書。

一九三六年，他第一本喻道小說《得勝》（Victory）出版了，以後陸續出版了同類的小說，都是為年輕人寫的：《受引導的心》（Guided Hearts，一九三七年）、《上升的影子》（Lifted Shadows，一九三八年）、《贏得 Alien》（Winning Alien，一九三九年），以及《州長的選擇》（The Governor's Choice，一九四一年）。這些書都是由鍾德凡公司（Zondervan）出版的，相當受歡迎。

一九四七年，當他八十歲時，他從編輯的職務上退下來，但他的體力並未衰減，他的同工見證道：「他靈裡有力量，使他能做超過年輕人的工作。」他退休之後，

辦公室跟他在同一層的神召會秘書長羅斯威爾·弗勞爾（J. Roswell Flower）說他很懷念他的聲音，因為他每天早晨走上樓梯時，會踏在一個台階上大聲說：「榮耀！」踏上下一个台階時大聲說：「讚美主！」（他女兒聽見這事時說：「他在家裡正如在外頭，都是這樣做的！」）當他走過福音出版社編輯部門的迴廊時，他會一邊走一邊讚美主，以致大家都能聽見。

羅炳森先生雖然從編輯工作上退休，卻未從基督徒服事上退休；接下去的四年中他的足跡遍及全美各地，在不同的教會服事，教導神的話。之後他的健康狀況不允許他到處旅行了，但他仍然作一個得勝者，直到一九五四年三月十七日，他得著更高的呼召離世與主同在。

《五旬節福音雜誌》在他的訃聞上寫道：「『羅炳森老爹』最突出的特點之一是他跟主說話那實事求是的方式，他禱告時彷彿他確知主垂聽他每個字一樣；當他禱告時，他對神說話的態度就如同他隔著書桌跟一個朋友談話一般。他很少大聲喊叫，那不是他的個性；當聖靈臨到他時，他會用他特殊的方式來敬拜。他禱告時看起來像是在跟主私下商議事情，而如今他已經能面對面跟他的主談話，羅炳森弟兄必然因此極其歡喜！」

愛麗絲·雷諾·弗勞爾（Alice Reynolds Flower）說：「他是個充滿活力的得勝者，他擁有神，而這件事完全掌管著他。」

他在春田市事奉的那些年日，他那被每個人稱之為「羅炳森媽媽」的妻子，也

有她自己的職事。就天然而言她是害羞而退縮的，但同時她又顯出一種堅定果決的樣子；當她所做的是在為主做時，她就完全無所懼怕。這種態度可以反映在她教導她女兒的金言上：「如果你想為神做什麼事，你一定可以做到！」她走路筆直，充滿精神與活力，差不多像在軍隊行伍行進一般，她讓人覺得每個狀況都被控制著，不會有什麼問題。亞德拉·弗勞爾·達頓（Adele Flower Dalton）太太說：「每個人都非常尊敬她。」

羅炳森太太在一九二五年十月十五日被按立之前，已經跟她先生一起活躍地事奉了四年之久。她有一群興旺而活潑的年輕人，為數五十三人，她每個禮拜天下午跟他們聚集，類似今天所謂的青少年團契。這是在春田市神召會總部發生的事！她對這群年輕人有很強的影響力。

一方面她持續地在年輕人中間有很強的影響力，另一方面這影響力也向外延伸到基督徒很實際的服事上，特別是她擔任監獄牧師服事那些受刑人。這項服事的呼召是以一種超自然的方式臨到她的。

在來到春田市之前三年，羅炳森太太病得很嚴重，幾乎要死了。（她是一個非常謹慎的婦人，不會去凸顯這個經歷，很少很少提到它，以致連一些她親密的同工都沒有聽她提過。她曾經歷的是今天醫學稱之為「瀕臨死亡」的情況。）在病危期間，羅炳森太太看見她自己離開了身體，同時她在異象中看見自己在向監獄受刑人傳道，其中有些人穿著不尋常的制服，給她留下深刻清晰的印象。就天然而言，這個異象

中，她也完全恢復健康；這使她意識到她蒙召去服事受刑人，但她仍等候神指引她的腳步。

大約在一九三一年，她開始在春田市的州立監獄服事受刑人，後來成為其駐監牧師，她擔任這項職位多年。每個禮拜天她在一團「監獄福音隊」的協助下，在那兒帶領聚會，他們是由中央聖經學院（Central Bible Institute）的學生所組成的。隨著歲月的流轉，跟她配搭同工的人中有些在五旬節圈內成為非常傑出的傳道人，像歐迪斯·哈瑞爾（J.Otis Harrell）曾擔任福音出版社（Gospel Publishing House）的業務經理，羅伯特·康寧漢（Robert C.Cunningham）則成為《五旬節福音雜誌》的總編輯，他形容她的職事是「很傑出的」。

其他監獄的門陸續為她打開，包括位於密蘇里州傑弗遜市的州立監獄（被稱為「高牆」〔The Walls〕），還有附近阿爾哥亞（Algoa）的感化院（被稱為「小山丘」〔The Hill〕，因為犯規的人在此受二十四小時的監管）。這感化院裡的犯人穿的衣服，正是幾年前她在異象中所看見的特殊制服！州法律不允許一個婦女成為支薪的駐監牧師，所以「羅炳森媽媽」（受刑人都這麼稱呼她）必須自費在此服事。為了幫助她往返於春田市與傑弗遜市之間，她丈夫給她買了一部車，並替她付所有跟她服事有關的帳單。

羅炳森太太在從事這項事工時，一直非常一絲不苟地遵守監獄有關探視受刑人的法規，她從不曾留在那裡超過規定的時間。她的合作以及服事的顯著果效，贏得

當局的信任。在這項服事中，一樣有中央聖經學院的學生幫助她。

其中包括亞德拉·弗勞爾，後來成為達頓太太，她有一年半之久每週陪羅炳森太太去服事。她敘述她們同工的情形說：

「首先，從春田市往傑弗遜市的四到五個小時車程，就非常令人興奮了，因為她會談論音樂、藝術、文學、政治、宗教，幾乎任何題目；然後看她如何面對監獄當局也是很棒的經驗，她很小心地不提出她覺得會被拒絕的要求，但一旦她提出什麼要求，通常都會得著准許。」

「至於聚會，跟她同工是一項探險，因為她沒有預先擬定任何計劃，她定意跟隨聖靈的引領。在聚會中途她會突然轉向我說：『我相信你有信息要說。』有趣的是我確實常常正好有信息在我心中！即使我原來沒有，她說這話時我也會有了。我喜愛跟她一塊兒服事，那是很愉快的經驗。」

當局那樣肯定羅炳森媽媽服事的果效，以致當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石油需要定量配給時，他們提供她一間公寓，並邀她跟他們一道吃飯！她會每次待一個禮拜，羅炳森先生則會在週末搭火車去跟她會合。

她這些服事帶來怎樣的果效呢？

在她的訣聞上面寫著：「數百人得救，在水裡受了浸，也受了聖靈的浸。因著這些生命的改變，許多家庭復合了；在她聚會中得救的人，也有踏上全職事奉道路的。」

從她的「男孩們」以及她所幫助過之人的母親與妻子們，寫給羅炳森媽媽的那

許多信件，可以驗證上述的話是真實的。羅炳森媽媽也保留了一個舉行過的浸禮的圖表記錄，看這些圖表，並讀出那些受浸要跟隨主之人的姓名，是一件非常振奮人心的事。第一次浸禮是一九三七年六月六日在阿爾哥亞（Algøya）的大貯水池舉行的，「高牆」的駐監牧師為「小山丘」的八位受刑人施浸！接下去兩次的浸禮在傑弗遜市的基督教會舉行，分別有八位及十九位受浸。最多人受浸的一次是在一九四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舉行的，共有四十七位。總括來說，從一九三七年到一九四五年，共有三十次浸禮，受浸要跟隨主的共有五百四十六人！（很可惜地，一九四五年之後的記錄在火災中銷毀了；但在那些年日中，主仍像往常一般地一直隨著她的勞苦事奉而賜福作工。）

最後，羅炳森媽媽必須從這多結果子的禾場上退下來了，但她作工的果效確實隨著她。當她在一九六七年四月十六日進入大君王的同在中時，無疑地主會對她說：「來，你這蒙我父賜福的，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所預備的國；因為我在監裡，你來看我！」（參太二十五章34至36節）